

# 河钢集团党建工作质量提升执行标准

项目	执行要点	执行标准	提升效果
一、党的政治建设全面加强	1. 坚持政治引领，强化理论武装	1. 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及时跟进学习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国有企业有关论述；结合实际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 2. 把中层以上党员领导干部作为政治理论教育的“关键少数”，各级党委要制定年度理论学习计划、列出必读书目和篇目，明确学习要求，每月至少一次集中学习研讨。	政治建设放首位，上级部署抓落实，党建引领把方向，筑牢根基谋发展。
	2. 保证中央和省委部署在河钢落实落地	1. 党委会要定期研究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决策部署和各项要求。 2. 结合实际制定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决策部署的工作方案和保证措施。 3. 按照上级工作要求，不折不扣将措施落实到位，见到成效，保证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以及省国资委党委、集团要求在各子分公司贯彻执行。	
	3.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坚持把党的最新理论与企业改革发展实际紧密结合，指导企业解决实际问题，提升生产经营业绩，全面履行经济责任、政治责任、社会责任。	
二、组织体系健全完善	4. 落实党组织全覆盖要求	建立党组织机构图和党组织分类管理名册，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在独立法人单位、研发团队、工程项目、车间班组、驻外单位和境外网点全覆盖、有效覆盖。	组织设置全覆盖，同步对接早落实，换届提醒建机制，智慧党建促提升。
	5. 落实党建工作“四同步、四对接”要求	严格落实“四同步、四对接”工作机制，实现党的建设同步谋划，党的组织及工作机构同步设置，党组织负责人及党务工作人员同步配备、党建工作同步开展；切实做到体制对接、机制对接、制度对接和工作对接。	
	6. 优化组织设置	1. 落实“四个百分百”要求，即：凡独立法人单位，消除党员“空白点”实现100%；凡是正式党员不超过3人的，合理建立联合党支部实现100%；凡独立法人单位正式党员超过3人的，单独设立基层党组织实现100%；凡建立基层党组织的，规范合理设置和党员有效管理实现100%。 2. 落实党组织应建尽建要求，及时建立党组织，暂时无法成立党组织的，通过组织调整、发展党员等方式，增加党员干部人数，扩大党的组织覆盖。 3. 党员人数较多或者党员工作地、居住地比较分散的党支部，按照便于组织开展活动原则，划分若干党小组。	
	7. 建立党组织换届提醒督促机制	建立党组织换届提醒督促机制，确保党组织全部按时换届，班子健全，对有特殊原因不能及时换届的，应及时向上级党组织请示报告。	
	8. 加强党建信息化管理体系建设	1. 选优配强智慧党建云平台系统管理员队伍，建立系统管理员备案管理制度，系统管理员更换要在一个月之内向上级党组织报备。 2. 推广和加强智慧党建云平台运用，党组织、党员关系隶属清楚、基础信息每月更新维护一次，确保数据准确。 3. 充分运用智慧党建云平台党务管理系统，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做好日常党建业务工作。	
三、党的领导全面加强	9. 推动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	1. 结合单位实际，将党建工作总体要求、党组织职责权限、机构设置、运行机制、基础保障等内容明确写入公司章程，做到“应进必进”全覆盖。 2. 建立由党委办公室（综合办公室）统一协调、各部门责任明晰、有机衔接的工作机制，确保新组建或改革重组、股权变更的国有独资、全资企业，国有资本绝对控股、相对控股企业都应及时将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境外企业按照当地法律法规办理）。 3. 2020年以后章程修改的企业或单位要留存当地工商修改企业章程备案表（备案表中要注明章程增加党建方面规定内容）。	党建工作入章程，两会一层边界清，重大决策须前置，党管干部不能变。
	10. 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	1. 要进一步厘清党委会和董事会、经理层的权责边界，按照《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规定的6个方面重大经营管理事项，研究制定前置研究讨论清单。具有人财物重大事项决策权且不设党委的独立法人党支部（党总支），由党员负责人担任书记和委员，由党支部（党总支）对重大事项进行集体研究把关。 2. 没有重大事项决策权的独立法人单位应由其上级党组织落实相关要求。  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党委要全面推行党委书记、董事长由一人担任，专职副书记一般进入董事会且不在经理层任职；董事长由上级领导人员兼任的，党组织书记由党员总经理担任；不设董事会只设执行董事的独立法人单位，党组织书记和执行董事一般由一人担任，总经理单设且是党员的，一般应担任党组织副书记。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必须落实党组织决定。	
	11. 落实党对干部人事工作的领导权和对重要干部的管理权	1. 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充分发挥党委对选人用人工作的领导和把关作用。 2. 选人用人制度健全完善，执行严格到位。 3.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决定和推荐提名各级干部，加强干部工作的宏观管理和监督检查。 4. 积极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提升干部人事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激发干部队伍的生机和活力。	

项目	执行要点	执行标准	提升效果
四、领导班子坚强有力	12. 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	严格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健全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机制，对班子成员职责进行界定和规范。健全党委重大事项议事决策机制，保证“三重一大”事项经集体讨论决定。	配强书记领头羊，干部选任重担当，人才队伍激活力，民主集中班子强。
	13. 加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	1. 按照“党性强、能力强、改革创新意识和服务意识强”的标准选任党组织书记，党支部书记党龄一般3年以上，特殊情况不少于1年，党委书记一般从事党务工作5年以上。 2. 结合单位实际，积极推行党务工作人员与经营管理人员定期轮岗交流制度，注重从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优秀经营管理骨干中选拔党组织书记，确保党组织书记既是优秀的党务工作者，又是生产经营管理的行家里手。 3. 抓好党组织书记任前资格培训，新任党组织书记一般应在半年内参加由子分公司或集团组织的集中培训。	
	14. 选强配优各级领导班子	1. 坚持“对党忠诚、勇于创新、治企有方、兴企有为、清正廉洁”的干部选任标准，注重选任担当作为、干事创业、实绩突出的干部。 2. 严格履行干部选拔任用必经程序，提升选人用人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3. 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合理配备各级领导班子，充分发挥各级领导班子整体功能，持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	
	15. 加快推进干部队伍年轻化、专业人才市场化进程	1. 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和集团有关要求，不断健全完善年轻干部发现储备、教育培训、管理监督、选拔任用和急需专业人才市场化选聘管理工作机制。 2. 加快推进干部队伍年轻化，大胆选用有培养前途的优秀年轻干部充实到各级领导班子，优化各级领导班子结构。 3. 深入推进用人机制市场化，以试点推行混合所有制改革、职业经理人制度等为契机，及时通过市场化渠道和方式选聘高端急需专业人才。	
五、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发挥明显	16. 推进“星级”党支部达标晋级管理	落实集团“星级”党支部创建管理要求，制定本单位的具體工作方案或措施，对所辖支部按工作性质进行分类，建立动态考评管理长效机制。	星级管理有标准，融入中心显作用，凝心聚力带队伍，战斗堡垒要筑强。
	17. 建立星级党支部全过程管控机制	结合本单位实际，督导基层党委、党支部完成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日常基础工作，按照不同支部类别细化专项考评标准，做好“星级”党支部分类定级、对标提升、评星创牌全过程管理。	
	18. 推动党支部品牌建设，实现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按照“抓两头带中间”的工作思路，统筹做好先进支部的典型示范和后进支部（不达标支部）的整改工作，从五星党支部中挖掘、总结可借鉴推广的先进支部工作法，选树培育特色品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促进中间支部的转“星”升级，实现支部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19.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对群团工作的领导	1. 深入贯彻集团经营管理理念，结合本单位实际，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形势任务目标教育，把职工群众凝聚到完成本单位生产经营目标上来。 2. 建立党组织关心关爱职工、帮扶困难群众的工作机制，解决职工实际困难，搭建青年职工建功立业平台。 3. 弘扬河钢塞钢管理团队“时代楷模”精神和劳模工匠精神，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职工队伍。	
六、党内组织生活严肃认真	20. 落实领导干部组织生活制度	1. 按照上级党组织要求，严格落实党内政治生活制度，每年至少召开1次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增进团结，统一思想，凝聚合力。 2. 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党员领导干部带头参加所在支部或党小组组织生活，定期为基层党员讲党课，每年至少讲1次党课，带动基层组织生活会制度化、规范化。	政治功能要强化，组织生活见坦诚，党内制度规范化，党性锻炼应创新。
	21. 严格落实党支部组织生活要求	1. 认真开展“三会一课”，支委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支部党员大会一般每季召开1次，党小组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讲党课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鼓励基层开展“微党课”、“情景式党课”等教育活动，提升党课学习效果。 2. 党支部每年至少召开1次组织生活会，一般安排在第四季度，也可根据工作需要随时召开。 3. 每年定期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可结合组织生活会一并进行。对于“基本合格”和“不合格”的党员，要由支部书记对其进行谈话并针对存在的问题认真帮助教育并限期改正，改正期限为1年。对于按期无法达到改正要求的党员，要严格按照《集团处置不合格党员工作制度》进行组织处置。 4. 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党支部委员之间、支部委员和党员之间、党员和党员之间每年谈心谈话不少于1次。 5. 党支部每月相对固定一天开展主题党日，组织支部党员集中学习、重温入党誓词、过政治生日、过组织生活、进行民主议事和志愿服务等，增强党组织的吸引力和凝聚力。	

项目	执行要点	执行标准	提升效果
七、党员教育管理规范	22. 做好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干部培训工作	坚持集中轮训制度，基层党支部书记和党务工作人员每年至少参加1次集团党委或子公司党委举办的集中培训，建立党组织书记培训电子档案，基层党组织书记每年接受集中学习培训累计时间不少于56学时。	书记轮训全覆盖，两学一做抓经常，发展党员重质量，关怀帮扶暖心房。
	23. 做好党员教育管理培训	1. 按照《2019-2023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具体的贯彻落实措施，从培训教育阵地、师资、教材、经费四个方面逐步构建党员教育管理体系。 2. 制定年度党员培训工作计划，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化建设，充分利用线上、线下党员教育资源，做到党员理论学习、党性教育、宗旨教育、警示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确保每年党员接受集中学习培训累计时间不少于32学时。	
	24. 落实高质量发展党员工作	1. 建立党员发展规划、年度计划，注重从生产一线、35岁以下优秀员工和高知群体中发展党员，不断优化党员队伍结构。 2. 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格按照25个具体步骤开展发展党员工作，严格落实审查和预审联审制度，确保发展党员程序规范。	
	25. 规范做好不合格党员和违法违纪党员处置工作	建立由组织、人力资源、纪检、信访等多部门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及时掌握单位党员涉嫌违法违纪信息，认真开展不合格党员处置工作，每年向集团党委组织部做好信息统计上报工作。	
	26. 扎实开展优秀共产党员先锋模范岗创建活动	积极开展优秀共产党员先锋模范岗创建活动，建立党员先锋模范岗动态管理机制，每年举办一次先锋模范岗授牌仪式，大力宣传模范岗党员先进典型事迹，引导广大党员立足岗位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27. 落实党内关怀帮扶机制	1. 建立关怀帮扶困难党员的工作机制，对老党员、困难党员进行动态管理，利用“两节”期间、“七一”前夕等重要时间节点，对老党员、困难党员走访慰问。 2. 建立完善老党员和困难党员关怀帮扶台账，定期走访慰问。	
八、党建工作责任制全面落实	28. 健全党建责任体系，完善考核评价办法	1. 各级党组织严格履行党的建设主体责任，党委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专职副书记履行直接责任，内设纪检组织负责人履行监督责任，党组织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明确党委工作各部门职责。 2. 干部年度述职要体现党建责任落实情况，把班子成员纳入党建考核范围中，将党建考核结果纳入领导干部年度绩效考核中，与班子评先挂钩，与干部薪酬挂钩，压紧压实党建责任。	党建考核抓质量，主体责任意识强，述职评议传压力，整改落实见成效。
	29. 落实党内年度报告制度	党组织每年年初向上级党组织报告上年度党建工作落实情况，设常委会的，常委会每年要向全会专题报告党建工作情况，领导班子成员每年向党委专题报告履行党建工作责任情况。	
	30. 开展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	全面推行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考核结果在一定范围内通报，并与领导人员任免、薪酬、绩效挂钩。	
九、全面深化党风廉政建设	31. 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	认真履行党委班子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党委班子每年至少研究2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每年1月份领导班子及班子成员认真撰写述职述廉报告，全面准确地向集团纪委和本单位党委报告党风廉政建设落实情况。	纪律规矩挺在前，党内监督抓重点，驰而不息纠四风，廉洁文化润钢城。
	32. 强化党内监督责任落实	1. 强化政治监督，加强对制度执行的监督，加强对关键岗位、重要人员的监督和提醒，对“三重一大”决策、工程招投标、改制重组、产权变更和交易等事项有效监督。 2. 建立健全党内监督机制，做好党务公开，强化日常管理和监督，督促领导人员依法依规用权、廉洁履职。	
	33. 持之以恒正风肃纪	1. 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党委关于纪律和作风建设的有关要求，驰而不息正风肃纪。 2. 加强党风廉政教育和警示教育，组织开展反腐倡廉教育和廉洁文化活动，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十、全面加强党建工作基本保障	34. 科学设置党建工作机构	强化基层基础保障，按照“精简、高效、协调，便于发挥作用、便于开展工作”的原则科学合理设置党建工作机构。	机构设置要合理，激励机制有保障，人员经费须到位，六有阵地配置强。
	35. 科学建立党务干部激励机制	1. 加强对基层党组织书记的管理与激励，严格落实同职级、同待遇政策。 2. 把党组织书记岗位作为培养选拔企业领导人员的重要平台。积极推行党务工作人员与经营管理人员定期轮岗交流机制，研究制定党务工作人员晋升通道和机制。 3. 对基层党组织书记的工作进行考核，对优秀的要表彰奖励，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对工作较差的要进行约谈，加强业务培训。	
	36. 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	1. 按照不少于同级部门平均编制足额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专职党务人员应当达到单位职工总数的1%以上。 2. 各级党委应配备专职组织员和智慧党建系统管理员。	
	37. 基层党组织工作经费保障落实到位	1. 保障党组织工作经费，向生产经营一线倾斜。纳入管理费用的党组织工作经费，一般按照职工工资总额1%的比例安排，纳入年度预算。 2. 建立完善符合实际的党组织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用好用活党组织工作经费。	
	38. 加强党组织活动阵地建设	加强基层党组织活动阵地建设，确保每个党支部党员活动室达到“有场所、有设施、有标志、有党旗、有书报、有制度”的“六有”标准，建好用好党组织活动阵地。	

项目	执行要点	执行标准	提升效果
----	------	------	------